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嵩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4〕第 041-03 号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渔园星浦小区 12 栋 2 单元 1002 室
邮编：650000 电话：0871-63331696

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
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嵩明县财政局（章）

评价机构名称：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4〕第041-03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4年9月至2024年12月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年12月18日



评价分值：88.00 评价等级：良

概 要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开展评价年度	2024年	
评价类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室	嵩明县财政局预算科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世雄 18508804640	
自评方式	部门分级自评		自评分值	无	自评等级	未设等级
评价方式	购买服务		评价分值	88.00	评价等级	良
子项目数	1		抽查子项目数	1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1		抽查类数	1	占比（%）	100
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市）资金	县（市、区）资金	其他资金
	180.00	/	180	/	/	/
	抽查资金	180.00		抽查资金占比（%）		100
抽查区域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					
有效问卷数	主管部门25份，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34份。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主管部门25份，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29份。		占比（%）
						工作人员满意度为97.60%，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为82.35%，综合满意度86.92%。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5
(三)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8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 样	9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三、绩效评价结论	17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7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8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20
(一) 决策情况分析	20
(二) 过程情况分析	21
(三) 产出情况分析	22
(四) 效益情况分析	24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7
预期收益测算不合理，目标收益难以实现	27
六、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27
落实监管责任，建立风险预警机制	27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28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推进产业强省建设决策部署，紧盯“3815”战略目标，大力实施工业振兴行动，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按照《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等要求申报了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180万元，用于建设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包含“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提升”、“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三个板块），以研发检测、政策研究、行业交流，多措并举，促进云南省汽车产业高质高速发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应到位180万元，实际到位18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拨付补助企业资金18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8分，评价等级为“良”。

项目的实施保障了云南省机动车高原研发验证、产品认证

等服务，打造了全国唯一一条海拔跨度大、从高温湿热到高原高寒的特色高原山区实际工况检验测试道路，打造了科技技术平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经济发展、产业发展，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但是也存在预期收益测算不合理，难以实现的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期收益测算不合理，目标收益难以实现

项目在申请专项资金时对项目预期收益的测算不合理，收入测算未考虑实际情况，测算不准确。一是根据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统计表中：项目开工—2024 年 2 月 29 日期间的绩效新增利润和税收为 100 万元，经测算，预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新增利润和税收共计 400 万元，不能实现年新增税收 350 万元的预期收益。二是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项目预期增加营业收入 1,270 万元、净利润 564 万元；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建设项目预期增加营业收入 1,172 万元、净利润 433 万元，经测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年新增利润和税收 400 万元，低于预期目标。主要因为云南省内及周边整车及零部件企业少，产业集中度低，检测认证市场规模有限。

四、建议

落实监管责任，建立风险预警机制

一是主管部门应加强对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运营期内的收益实现情况进行监测，及时掌握项目风险，对未能按计划实现项目效益的及时预警处置，及时上报相关情况。

二是企业加强市场研判，及时调整策略，并开拓二、三梯队客户和特种动力高原需求市场。全面整合资源，不断在技术引进、人才培养、产学研等领域深化合作，突破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动力电池等各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促进园区引进汽车动力电池、电控、电机等相关零部件企业落地发展，从而凸显产业规模聚集效应，实现产业发展和项目规划目标。

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云财评审〔2016〕39号）和《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的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嵩明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9月至2024年11月对嵩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县科工信局”）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情况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推进产业强省建设决策部署，紧盯“3815”战略目标，大力实施工业振兴行动，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按照《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申报了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80 万元，用于建设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包含“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提升”、“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三个板块），以研发检测、政策研究、行业交流，多措并举，促进云南省汽车产业高质高速发展。

2.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80 万元，到位资金 18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9 月 11 日，拨付 180 万元于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预算执行率为 100%

3. 项目实施内容

1. 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投资大类 (万元)	试验间 名称	分项目	分项投资 (万元)	备注
高原 轻型 车排 放及 性能 试验 能力	3,718	2,418	高原排 放试验 间	四驱底盘测功机	850	单轴额定功率 150kw，最大速度 200km/h，最大模拟惯 量 3,500kg
				环境舱 1（排放）	590	国产：环境范围-10℃ -40℃，可容纳 4 台车 同时浸车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投资大类 (万元)	试验间 名称	分项目	分项投资 (万元)	备注
建设				全流排放分析系统	1,261	满足国六法规要求
				水电气配套	65	基于前期项目基础新建循环水、标气系统
				基建改造及其他附属	52	基建改造
		1,300	高原性能试验间	环境舱 2	653	国产：环境范围-30℃-60℃
				水电气配套	91	基于前期项目基础新建循环水、电，气系统
				基建改造及其他附属	156	基建改造含消防

2. 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序号	项目	仪器设备名称	国别	供货周期 (周)	数量	单价(万元)
1	主要设备	350-400kW 电力测功机	进口	24	1	540
2		550-600kW 电力测功机	进口	24	1	540
3		进排气海拔模拟系统	进口	24	1	900
4		发动机排放分析系统（部分流）	进口	48	2	450
5	辅助设备	冷却液温控	国产	16	2	16.20
		中冷温控	国产	16	2	10.80
		发动机小车	国产	20	4	8
		排气背压阀	国产	20	2	6
		全室空调 1（550-600kW）	国产	20	1	42
		全室空调 2（400-450kW）	国产	20	1	42
		标气管路+气柜阀组	国产	12	1	48
		微碳烟计	进口	20	2	107.40
		爆压盒子	进口	20	4	4.80
		滤纸烟度计	进口	20	2	18.60
		进气空调 550KW+400KW 共用	国产	20	1	54
		其他附属设备	国产	16	1	118.80
6	起重	起重机	国产	16	2	12
7	消防	细水雾	国产	20	2	21
		国防监控	国产	12	2	9
		可燃气体监测	国产	12	2	6
8	试验室建设	A5\A6 减震基础建设	国产	8	1	36

序号	项目	仪器设备名称	国别	供货周期 (周)	数量	单价(万元)
		水+电	国产	8	1	540
		重型柴油机试验室排烟系统	国产	8	2	18
		燃油及压缩空气	国产	8	2	9
		试验间隔音降噪工程(含辅材及物流门)	国产	8	2	30
		不锈钢框架、铝盖板(含照明及楼梯)	国产	8	2	19.20
		试验室内水管、管路	国产	8	2	4.80

3. 云南省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1) 建设创新服务综合体展示中心

紧紧围绕云南省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发展规划目标，建设科技含量高、数字化水平较高的创新服务综合体展示中心，整合信息资源，集中展示云南省产业发展优势，以及相关单位的技术能力优势，提供可视化的高效协同创新平台，促进多方共赢发展。

(2) 提供数字化线上云服务

搭建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线上云平台，打造技术开发、检测、人才、市场、品牌等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产业创新公共服务云平台，实现云端共享、共用、共建，有效激发政府、企业、高校间的合作动能，联合开展技术攻关，承担国家、省、市重大产业化项目，提升产业活力。

(3) 搭建政府综合服务平台

发挥中汽中心的产业智库优势，为云南省及其重点州市的各级政府提供政策咨询、产业规划、大数据等咨询服务。利用

国家级机动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授权资质，配合工信、环保、市场监管等政府主管部门开展机动车环保一致性、生产一致性监督抽查工作。

（4）完善检测研发服务体系

着力打造符合云南省规划发展方向的全方位研发检测平台。着力构建高原特色机动车测试技术联盟，推动制定测试方法和测试规范，研制与起草国家检测标准，为行业提供权威的检测评价服务。

（5）打造行业资源共享平台

推动国内知名行业活动长期落户云南，打造“中国汽车技术发展（云南）国际论坛”品牌，每年邀请不少于 300 家整车及零部件企业高层代表参会，参会人员规模不小于 1,000 人，同期活动不少于 30 场，着力扩大云南省汽车产业影响力，推动重点企业的招商引资。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批复（下达）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

一是支持重点产业延链、补链、强链，推动新能源电池、绿色铝、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电子信息等制造业重点领域加快发展，提高产业聚集度，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二是推动加大工业和技术改造投资力度，巩固制造业投资

增长势头；三是推动制造业绿色化、低碳化、循环化发展能力持续向好，服务化、数字化、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四是获扶持企业满意度不低于 90%。

（2）批复（下达）的绩效指标

根据县科工信局提供 2023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有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3 个一级指标，细化分解成 6 个绩效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详见附件：1-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前期实地调研以及与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等单位有效沟通，对项目的功能进行了初步梳理，包括资金性质、预期投入、支出范围、实施内容、工作任务、受益对象等，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目标，并将其进行细化分解，从中总结提炼出了最能反映总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具体细化情况如下：

（1）细化后的绩效目标

根据《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的文件，对符合 2023 年

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1家企业给予扶持,共计180万元。通过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

(2) 细化后的绩效指标

产出数量: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实际完成率、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率、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完成率;产出质量:补贴发放合规性;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产出成本:成本控制;社会效益:社会贡献度、成果运用在地方转化运用;经济效益:推动企业提质增效;生态效益:节能减排效果;满意度:综合满意度。

详见附件:1-2.《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三)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 责任分工

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涉及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和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其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县财政局:主要职责是资金的拨付及绩效管理。县财政局根据预算申报资料下达财政资金预算批复,后期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县科工信局:主管部门于2023年3月16日配合州(市)级主管部门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入库项目核定工作,根据省州财政、工信部门的文件要求,及时组织资金核实、

拨付工作。年度终了时开展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项目具体实施单位：成立项目管理团队，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项目的建设、管理、验收等具体工程建设的相关事宜，直到工程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后及时将资料整理归档，以便后续提交主管部门和相关机构检查。

2. 制度建设

按照《关于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嵩科工信便笺〔2023〕号）、《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 号）、《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制度》《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财务支出管理办法》等文件、制度要求，对项目资金和实施过程进行管理，规范项目申报、项目实施和质量监督及验收等环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开展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及实施内容等方面的情况，评价项

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及效益。进而总结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的问题和原因，提出解决项目问题或优化项目开展的措施和办法。此外，总结项目在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的先进经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本项目的预算管理工作，增强项目资金支出的规范性和合理性，促进项目单位规范项目管理和运作，优化资源配置，使财政资金更好地发挥实效。同时，推进财政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财政预算管理制度，努力提高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为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 180 万元，涉及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建设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包含“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提升”、“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三个板块）。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为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提供决策咨询。

2. 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项目设置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3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满意度）；23个三级指标。

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决策”分值权重15分，“过程”分值权重20分，“产出”分值权重35分，“效益”分值权重30分。

（3）指标解释：绩效评价指标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执行效益及各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决策”主要考核项目规划科学性、绩效目标合理明确性、

资金预算编制科学性，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

“过程”主要围绕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为主线展开，依据相关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设计考核点，评价项目筹措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等指标。

“产出”反映项目实施是否实现了预期任务目标，以及预期效益的实现情况。根据项目特点和立项背景、目的、项目实施内容、预期产出设计的个性指标。设置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实际完成率、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率、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完成率、补贴发放合规性、完成及时性、成本控制等指标。

“效益”指标综合反映项目实施后项目效益的实现程度，分别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设置社会贡献度、成果运用在地方转化运用、推动企业提质增效、节能减排效果、综合满意度等指标。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时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实地评价法、对比分析法、综合评价法、资金审核法等评价方法：

（1）公众评判法。通过现场调查与座谈、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发现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完善相关政策和项目实施的建议，着重对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调查了解，为项目实施效益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依据。

（2）实地评价法。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分工，采用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档案资料研究、实地调研、一对一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实地评价。实地评价过程中，根据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目标及内容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等有关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3）对比分析法。依据项目设立时的预算申报文件、预算批复下达文件，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项目的完成情况；依据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政策、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会计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结合开展的问卷调查，评价项目预期效果和效益实现程度。

（4）综合评价法。从项目实施单位获取项目立项政策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作业设计、项目批复、项目

管理过程资料、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自评报告、招标采购及合同、资金收支的会计账簿资料等，进行认真审阅，准确把握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内容，通过查阅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结合项目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各项目总分。

（5）资金审核法。通过对财务原始凭证的核查，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梳理和检查，将预算执行与预算申请进行对比，检查项目预算是否合理，资金使用是否按预算的用途使用、项目支出是否符合相关资金管理规定及合同的约定，发现疑点时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其他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绩效评价中主要使用两类标准进行评价：

（1）计划标准：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目标责任书等项目申报时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调整，并以调整后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作为绩效评价的计划标准。

（2）历史标准：部分明细项目设置的相应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不够明确但存在历史数据的，以历史数据为比较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等级分为：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5. 评价抽样

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选取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作为抽样点，项目单位覆盖率为100%，对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全覆盖，资金覆盖率为10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进点会

2024年9月11日，由县财政局牵头，组织财政资金科室、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及事务所召开进点会。会议明确了项目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资金科室要求、三方联系及项目对接。

2. 前期调研

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20日。本所选派6名评价人员开展前期调研、收集资料，由项目实施单位将整理好的资料及时提交给事务所，事务所与相关工作人员就项目基本情况、政策文件、实施过程资料等进行沟通核实。主要情况如下：

（1）调研内容：听取了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的介绍、查阅相关过程管理资料。主要包括：一是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存在的困难与问题、项目验收检查开展情况，资金安排和分配方式情况等；二是项目管理方面出台的相关政策制度情况，包括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等；三是预算执行情况，包括主管部门是否对项目实施内容，及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四是绩效评价情况，包括是否对项目绩效进行了自评等。

（2）收集资料：根据评价需要主要收集项目及资金管理制度、项目申请、批复文件、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文件、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成果文件等相关资料。

3. 编制实施方案

2024年9月21日至2024年9月30日。评价组将根据调研及背景政策梳理情况，研究编制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设计绩效评价指标。在编制实施方案时详细梳理项目概况、预算批复、资金使用、实施内容、职责分工及管理制度等基础信息。

4. 实地评价

2024年10月9日至2024年10月20日。根据分析项目前期调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划，将安排6人形成评价工作组，完成该项目的实地评价，主要安排如下：

（1）访谈：与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的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的立项、管理和绩效情况，探讨总结项目亮点经验、存在的问题困难和问题以及相应的解决对策思路。

（2）过程资料检查：收集和查阅项目申报、批复、招标、采购、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进度、项目成果及项目验收等有关文件资料，核实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检查项目进度、评价项目成果。

（3）问卷调查：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相关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服务对象、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4）分析：记录评价工作底稿，完整、准确地记录所有原始数据和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对重要数据和资料，通过复印、扫描、拍照及收集原件等方式留存，并对其进行整理分析。

（5）评价：依据绩效评价通知或办法，对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价、打分。完成阶段性评价时将工作底稿提交质量控制部复核，复核通过后与项目主管单位人员沟通具体评分细项情况，准确完成“评分表”。

5. 撰写报告

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0月31日。实地评价结束后，项目评价组汇总各评价工作组评价的情况，研究分析相关

数据材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事务所对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审核，依据反馈意见修改评价报告，最终确定报告征求意见稿。

6. 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报告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向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就报告征求意见，评价组将充分考虑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等部门对报告的反馈意见，分析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

7. 出具报告

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事务所将对报告格式进一步优化后出具最终评价报告。此外，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整理并登记工作底稿、附件、核对取证记录等相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电子档案。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8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1：

表 1：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5	100.00%
过程	20	20	100.00%
产出	35	31	88.57%
效益	30	22	73.33%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合 计	100	88.00	88.00%

项目的实施保障了云南省机动车高原研发验证、产品认证等服务，打造了全国唯一一条海拔跨度大、从高温湿热到高原高寒的特色高原山区实际工况检验测试道路，打造了科技技术平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经济发展、产业发展，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但是也存在预期收益测算不合理，目标收益难以实现的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细化分解的 11 个绩效指标中，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实际完成率、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率、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完成率 6 个绩效指标完成，补贴发放合规性、完成及时性等 5 个绩效指标部分完成。具体详见表 2：

表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	产出数量	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实际完成率	100%	完成	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完成 1 个高原常温排放试验间，排放试验间包含 1 套常温环境舱（-10℃-40℃）、1 台四驱底盘测功机，1 套全流排放分析系统，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1 个高原性能试验间，1 套高低温环境舱（-30℃-60℃）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
		高原发动	100%	完成	在现有发动机试验室 A5 试验间配置了 1 台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率			350-400kW 测功机、A6 试验间配置 1 台 550-600kW 测功机、1 套进排气海拔模拟系统、2 套发动机排放分析系统及其附属设备。
		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完成率	100%	完成	根据现场评价及提供资料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已完成创新服务综合体展示中心；提供数字化线上云服务；搭建政府综合服务平台；完善检测研发服务体系；打造行业资源共享平台。
	产出质量	补贴发放合规性	合规	部分完成	获得补助资金的项目符合技术改造升级和创新项目申报条件；获得补助资金的企业建设内容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补贴发放足额、准确；补贴方案合理可行，申报材料不存在数据错误。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部分完成	申报企业按照要求在省级平台完成申请补贴项目入库工作，但未见主管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入库核定工作，主管部门在收到资金后未及时拨付资金。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100%	完成	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金额且建设补贴已按照标准执行发放。
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贡献度	提高	部分完成	项目实施后企业建设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的积极性提高；提供就业岗位，满足社会服务需求，但经测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新增税利 400 万元，不能完成预期目标。
		成果运用在地方转化运用	推动	完成	项目实施后，获补企业积极推动形成国家第七阶段排放标准等高原相关排放标准 10 余项；新增专利 14 项；推动全国发表学术论文和专著 80 余篇。
	经济效益	推动企业提质增效	提质增效	部分完成	项目实施后通过资源整合与创新服务，引进关键动力电池及零部件企业落户云南，但根据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统计表中项目开工—2024 年 2 月 29 日期间的绩效新增利税 100 万元，经测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新增税利 400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万元，企业预期目标难以实现。
	生态效益	节能减排效果	明显	完成	项目建成后将为节能减排政策标准的制修订提供技术、数据的支持，有效降低机动车污染物的排放，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义重大。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0%	部分完成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满意度为 86.92%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部分满分为 15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根据《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等文件设立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县科工信局部门履职所需，且未发现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情况。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 绩效目标

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根据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结合嵩明县实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与项目补贴政策规划的内容相符。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过县科工信局科学论证，预算资金依据相应标准测算，资金测算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2）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部分满分为 2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根据《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8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8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实际到位 180 万元，实际支出 18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规定，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按照《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制度》、《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财务支出管理办法》等制度对补助资金进行管理，规范补贴标准、申报范围和组织流程及相关工作要求。

（2）制度执行有效性：在项目管理的过程中，县科工信局及申报单位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流程合规。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3）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根据《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县级部门及企业积极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部分满分为35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31分，得分率为88.57%，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

(1) 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实际完成率：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完成 1 个高原常温排放试验间、排放试验间包含 1 套常温环境舱（ -10°C - 40°C ）、1 台四驱底盘测功机、1 套全流排放分析系统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1 个高原性能试验间、1 套高低温环境舱（ -30°C - 60°C ）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

(2) 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率：在现有发动机试验室 A5 试验间配置了 1 台 350-400kW 测功机、A6 试验间配置 1 台 550-600kW 测功机、1 套进排气海拔模拟系统、2 套发动机排放分析系统及其附属设备。

(3) 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完成率：根据现场评价及提供资料，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已完成建设创新服务综合体展示中心、提供数字化线上云服务、搭建政府综合服务平台、完善检测研发服务体系、打造行业资源共享平台。

2. 产出质量

补贴发放合规性：获得补助资金的项目符合技术改造升级和创新项目申报条件；获得补助资金的企业建设内容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补贴发放足额、准确；补贴方案合理可行，申报材料不存在数据错误。

3.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申报企业按照要求在省级平台完成申请补贴项

目入库工作，但未见主管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入库核定工作，主管部门 2023 年 6 月收到补贴资金，2023 年 9 月拨付受补助单位，主管部门在收到资金后未及时拨付资金。

4.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金额，且建设补贴是按照《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发放。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2 分，得分率为 73.33%，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

（1）社会贡献度：项目实施后企业建设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的积极性提高、增加了就业岗位，满足社会服务需求。但根据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统计表中项目开工—2024 年 2 月 29 日期间的绩效新增利税 100 万元，经测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新增税利 400 万元，不能实现年新增税收 350 万元。

（2）成果运用在地方转化运用：项目实施以来，积极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已获得省部级科技奖项 3 项（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2 项，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优秀奖 1 项），

推动形成国家第七阶段排放标准等高原相关排放标准 10 余项。相关研究成果直接应用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79 万余台国五国六柴油机、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 万余辆柴油车和地方管理部门 3 万余辆在用柴油车排放治理。另外新增专利数 14 项、推动发表学术论文和专著 80 余篇，推动高海拔环境下轻型汽车污染物和碳排放控制与测试关键技术研究项目研究成果应用于国内 40 余家轻型汽车企业的产品研发和测试评价。

2. 经济效益

推动企业提质增效：项目实施后通过资源整合与创新服务，引进关键动力电池及零部件企业落户云南。但根据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统计表中项目开工—2024 年 2 月 29 日期间的绩效新增利税 100 万元，经测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新增税利 400 万元，高原轻型车排放实验室能力建设增加营业收入 1,270 万元、净利润 564 万元及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增加营业收入 1,172 万元、净利润 433 万元的预期目标难以实现。

3. 生态效益

节能减排效果：项目建成后将为节能减排政策标准的制修订提供技术、数据的支持，有效降低机动车污染物的排放，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义重大。

3.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本次问卷调查共设置 2 套问卷分别面向主管部门、补助企业及社会公众发放，收回有效问卷共计 59 份，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 86.92%，其中，主管部门收回 25 份，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收回 34 份。根据问卷满意度结果分析可知，主管部门满意度为 97.60%，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82.35%。根据有效问卷的结果分析，该项目的调查问卷有如下反馈：

一是通过调查问卷的结果可知，主管部门认为补助资金的发放一定程度上能够提高企业的积极性、帮助嵩明县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吸引企业投资、留驻，支持嵩明实体经济发展，培育壮大嵩明制造业高质量产业发展，为我国汽车工业“走出去”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持。另外，主管部门认为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服务能力科技含量高，有效带动高端人员就业效果明显。因机动车高原试验企业在云南比较稀缺，抓住机会，将是转型升级的关键点，所以建议在国家大力发展经济政策下，应加大力度培育。

二是对补助企业及社会群众的调查。调查发现，仅有 41.18% 的人了解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若干政策措施的相关政策，政策宣传力度不够，仍需加大宣传。部分补贴项目的实施还存在以下不足：申报程序繁琐、补贴标

准较低，带动积极性作用不强、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范围覆盖不全面、奖补公示公开不到位等。建议长期执行政策，加大宣传力度，加大补贴力度，减少申报程序，实现高效率兑现。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期收益测算不合理，目标收益难以实现

项目在申请专项资金时对项目预期收益的测算不合理，收入测算未考虑实际情况，测算不准确。一是根据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统计表中：项目开工—2024 年 2 月 29 日期间的绩效新增利润和税收为 100 万元，经测算，预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新增利润和税收共计 400 万元，不能实现年新增税收 350 万元的预期收益。二是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项目预期增加营业收入 1,270 万元、净利润 564 万元；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建设项目预期增加营业收入 1,172 万元、净利润 433 万元的预期目标，但经测算，预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新增利润和税收 400 万元，低于预期目标。主要因为云南省内及周边整车及零部件企业少，产业集中度低，检测认证市场规模有限。

六、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落实监管责任，建立风险预警机制

一是主管部门应加强对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运营期内的收益实现情况进行监测，及时掌握项目

风险，对未能按计划实现项目效益的及时预警处置，及时上报相关情况。二是企业加强市场研判，及时调整策略，并开拓二、三梯队客户和特种动力高原需求市场。全面整合资源，不断在技术引进、人才培育、产学研等领域深化合作，突破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动力电池等各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促进园区引进汽车动力电池、电控、电机等相关零部件企业落地发展，从而凸显产业规模聚集效应，实现产业发展和项目规划目标。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1. 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1-2.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抽样点资金使用情况表

4.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5. 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6.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7.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9.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10. 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目录

此页无正文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18日



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预算申报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目标	预算年度(2023年)目标			绩效指标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是支持重点产业延链、补链、强链，推动新能源电池、绿色铝、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电子信息等制造业重点领域加快发展，提高产业聚集度，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二是推动加大工业和技术改造投资力度，巩固制造业投资增长势头；三是推动制造业绿色化、低碳化、循环化发展能力持续向好，服务化、数字化、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四是获扶持企业满意度不低于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内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当年组织实施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数量	≥25项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支持新能源电池、绿色硅、绿色铝、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绿色食品、特色消费品等重点产业项目数量	≥7项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支持冶炼渣、尾矿等工业“三废”，废旧金属、废旧电池等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数量	≥3项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支持企业热力系统改造、余热余气余压利用、能源系统优化等节能降碳改造项目数量	≥1项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支持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打造、产业园区数字化建设项目数量	≥4项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省级当年组织实施智能制造重点项目数量	≥3项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8%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产业园区营业收入增长率		≥10%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推动新能源电池、绿色铝、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医药、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产值增长率		≥8%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获补助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良好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推动新能源电池、绿色铝、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等重点产业延链补链强链能力		提高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企业管理数字化、信息化水平		提高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获补助项目对行业发展或保障民生促进作用		提高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能力		提高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获补助节能降碳改造项目节能降碳效果		良好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获扶持企业满意度		≥90%	问卷调查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年度目标			根据《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的文件，对符合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企业给予扶持，共计180万元。通过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实际完成率	100%	①是否建设1个高原常温排放试验间，排放试验间包含1套常温环境舱（-10℃-40℃）、1台四驱底盘测功机，1套全流排放分析系统，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 ②是否建设1个高原性能试验间，1套高低温环境舱（-30℃-60℃）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实际完成率	100%	是否在现有发动机试验室A5试验间配置1台350-400kW测功机、A6试验间配置1台550-600kW测功机、1套进排气海拔模拟系统、2套发动机排放分析系统及其附属设备。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产出质量	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完成率	100%	①是否建设创新服务综合体展示中心； ②是否提供数字化线上云服务； ③是否搭建政府综合服务平台； ④是否完善检测研发服务体系； ⑤是否打造行业资源共享平台。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补贴发放合规性	合规	①获得补助资金的项目是否符合技术改造升级和创新项目申报条件； ②补贴方案合理可行，申报材料不存在数据错误和审核不到位等问题； ③获得补助资金的企业建设内容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 ④补贴发放是否及时、足额、准确。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 (30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①项目申报单位是否于2023年3月9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申报工作； ②嵩明县主管单位是否于2023年12月16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入库核定工作； ③项目是否于2024年1月建成并投入使用； ④主管部门是否在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资金。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产成本	成本控制	≤100%	①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是否超过预算金额； ②项目费用是否存在再委托等不利于成本管控情形。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社会效益	社会贡献度	提高	①项目实施后是否年新增税收达350万元； ②项目实施后新增就业人数能否达30人； ③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了企业项目设施建设的积极性。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成果运用在地方转化运用（3）	推动	①是否推动形成国家第七阶段排放标准等高原相关排放标准10余项； ②新增专利是否达12件； ③推动发表学术论文和专著80余篇。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经济效益	推动企业提质增效	提质增效	①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是否增加营业收入1270万元，净利润564万元； ②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是否增加营业收入1172万元，净利润433万元； ③是否通过资源整合与创新服务，引进关键动力电池及零部件企业落户云南。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生态效益	节能减排效果	明显、节能减排	①项目建成后是否为节能减排政策标准的制修订提供技术、数据的支持，有效降低机动车污染物的排放，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义重大； ②是否为汽车行业和环保抽查提供高效、专业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有利于环保法规的顺利实施。	《云南省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云财规〔2022〕18号）、《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可行性研究报告》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0%	根据《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调查问卷（A卷：主管部门）》和《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调查问卷（B卷：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 综合满意度=主管部门x30%+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x70%。	调查问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共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相关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5分；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③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④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5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得1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设立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设立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与实际工作内容高度相关，得1分；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2	
	资金投入 (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得1分； ③绩效指标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3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符合“当年预算、当年编报”“次年预算、次年拨付兑现”原则；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实际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3	
	资金分配 (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1分。	2	
		资金到位率 (3分)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时，得3分； ②80%≤资金到位率<100%时，得2分； ③70%≤资金到位率<80%时，得1分； ④资金到位率<70%时，得0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预算执行率 (2分)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100%，得2分； ②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90%，得1分； ③当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90%时，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 ④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得2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意一项情况，本指标得0分。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已制定了健全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流程、职能职责作出明确规定。	①制定了健全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流程、职能职责作出明确规定，得3分； ②制定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但具体内容比较粗略，没有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关键环节作出明确要求，不能很好地指导项目后续相关工作的实施，得2分； ③没有制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不能有效落实项目相关工作，得0分。	3	
	组织实施 (1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得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4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3)	3	部门是否按照办法或通知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用以反映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 ②自评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	①按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得1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1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办法要求，得1分。	3	
		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完成情况 (4分)	4	用于考核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产出数量是否符合获得技术改造升级和创新项目建设补助资金数量。	评价要点： ①是否建设1个高原常压排放试验间，排放试验间包含1套常压环境舱（-10℃-40℃）、1台四驱底盘测功机、1套全流排放分析系统，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 ②是否建设1个高原性能试验间，1套高原性能试验舱（-30℃-60℃）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	①建设1个高原常压排放试验间，排放试验间包含1套常压环境舱（-10℃-40℃）、1台四驱底盘测功机、1套全流排放分析系统，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得3分，否则每发现一项未建设扣0.4分； ②建设1个高原性能试验间，1套高原性能试验舱（-30℃-60℃）以及附属的水电气和基建改造（含消防），得1分，否则每发现一项未建设扣0.4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2分)	高原发动机和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和创新项目建设和资金数量。 (4分)	4	用于考核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和创新项目建设和资金数量。	评价重点： 是否在现有发动机试验室A5试验间配置1台350-400kW测功机、A6试验间配置1台550-600kW测功机、1套进排气涡轮增压模拟系统、2套发动机排放分析系统及其附属设备。	在现有发动机试验室A5试验间配置1台350-400kW测功机、A6试验间配置1台550-600kW测功机、1套进排气涡轮增压模拟系统、2套发动机排放分析系统及其附属设备，得4分，否则每发现一项未建设扣0.4分。	4	
		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和完成度 (4分)	4	用于考核汽车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和完成度。	评价重点： ①是否建设创新服务综合体展示中心； ②是否提供数字化线上云服务； ③是否搭建政府综合服务平台； ④是否完善检测研发服务体系； ⑤是否打造行业资源共享平台。	①建设创新服务综合体展示中心，得0.8分，反正不得分； ②提供数字化线上云服务，得0.8分，反正不得分； ③搭建政府综合服务平台，得0.8分，反正不得分； ④完善检测研发服务体系，得0.8分，反正不得分； ⑤打造行业资源共享平台，得0.8分，反正不得分。	4	
	产出质量 (8分)	补贴发放合规性 (8分)	8	用于考核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获得补助资金的合规性。	评价重点： ①获得补助资金的项目是否符合技术改造升级和创新项目申报条件； ②补贴方案合理可行，申报材料不存在数据错误和审核不到位等问题； ③获得补助资金的企业建设内容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 ④补贴发放是否足额、准确。	①获得补助资金的项目是否符合技术改造升级和创新项目申报条件，得2分； ②补贴方案合理可行，申报材料不存在数据错误和审核不到位等问题，得2分； ③获得补助资金的企业建设内容符合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得2分； ④补贴发放是否足额、准确，得2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8	
	产出时效 (8分)	完成及时性 (8分)	8	考核项目在省级平台完成申请补贴项目入库工作，并配合开展入库项目线上线下审核工作等是否及时。	评价重点： ①项目申报单位是否于2023年3月9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申报工作； ②靖明县主管单位是否于2023年12月16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入库核定工作； ③项目是否于2024年1月建成并投入使用； ④主管部门是否在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资金。	①项目申报单位是否于2023年3月9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申报工作，得2分； ②靖明县主管单位是否于2023年12月16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入库核定工作，得2分； ③项目是否于2024年1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得2分； ④主管部门是否在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资金，得2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4	④项目资金于2023年6月30日到县财政，于2023年9月11日拨付企业，收到资金后未及时拨付，扣2分。
	产出成本 (7分)	成本控制 (7分)	7	考核项目实施费用是否在预算金额、合同约定价格范围内。	评价重点： ①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是否超过预算金额； ②项目费用是否存在再委托等不利于成本管控情形。	①项目实施成本费用在预算金额、合同约定价格范围内，得4分；每发现一项成本费用超出规定的预算金额、合同约定扣2分，扣完为止； ②对项目费用进行审核，无再委托情形，得3分，否则若发现一例再委托情形，扣1分，扣完为止。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及备注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8分)	社会贡献度 (5)	5	考核项目实施后，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参与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施后是否年新增税收达350万元； ②项目实施后新增就业人数能否达30人； ③自实施后是否提高了企业项目设施建设的积极性。	①项目实施后年新增税收达350万元，得2分； ②项目实施后新增就业人数能否达30人，得2分； ③自实施后是否提高了企业项目设施建设的积极性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	根据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统计表中项目开工—2024年2月29日期间的绩效新增利税100万元，经测算，截止2024年12月31日预计新增利税400万元。
		成果运用在地方转化运用 (3)	3	主要考核科研成果优先在本地转化运用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推动形成国家第七阶段排放标准等高原相关排放标准10余项； ②新增专利是否达12件； ③推动发表学术论文和专著80余篇。	①是否推动形成国家第七阶段排放标准等高原相关排放标准10余项，得1分； ②新增专利是否达12件，得1分； ③推动发表学术论文和专著80余篇，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	
	经济效益 (6)	推动企业提质增效 (6)	6	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能够推动所在企业经济产值增长。	评价要点： ①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是否增加营业收入1270万元，净利润564万元； ②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是否增加营业收入1172万元，净利润433万元； ③是否通过资源整合与创新服务，引进关键动力电池及零部件企业落户云南。	①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是否增加营业收入1270万元，净利润564万元，得2分； ②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项目建设是否增加营业收入1172万元，净利润433万元，得2分； ③是否通过资源整合与创新服务，引进关键动力电池及零部件企业落户云南，得2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	根据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统计表中项目开工—2024年2月29日期间的绩效新增利税100万元，经测算，截止2024年12月31日预计新增利税400万元。
		节能减排效果 (6分)	6	考核项目建成后是否作为节能减排政策标准的制修订提供技术、数据的支持，有效降低机动车污染物排放，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义重大。	评价要点： ①项目建成后是否作为节能减排政策标准的制修订提供技术、数据的支持，有效降低机动车污染物排放，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义重大； ②是否为汽车行业和环保抽查提供高效、专业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有利于环保法规的顺利实施。	①项目建成后是否作为节能减排政策标准的制修订提供技术、数据的支持，有效降低机动车污染物的排放，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义重大，得3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为汽车行业和环保抽查提供高效、专业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有利于环保法规的顺利实施，得3分，否则不得分。	6	
	满意度 (10分)	综合满意度 (10分)	10	考核主管部门、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根据《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调查问卷（A卷：主管部门）》和《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调查问卷（B卷：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综合计算满意度进行打分：	①最终满意度≥90%，得10分； ②90%>最终满意度≥80%，得8分； ③80%>最终满意度≥70%，得6分； ④70%>最终满意度≥60%，得4分； ⑤最终满意度<60%，得0分。	8	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86.92%。
合计			100				88	

抽样点资金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抽样点	下达资金	到位资金	已使用资金	结余资金	结转资金	累计结余资金	累计结转资金	备注
1	中汽研汽车 检验中心 (昆明)有 限公司	180.00	180.00	180.00	0	0	0	0	
		180.00	180.00	180.00	0	0	0	0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	中汽研汽车 检验中心 (昆明)有 限公司	绩效管理问题	项目产出	项目资金于2023年6月30日到县财政，于2023年9月11日拨付企业，收到资金后未及时拨付。	-	
			实施效果	项目在申请专项资金时对项目预期收益的测算不合理，收入测算未考虑实际情况，测算不准确。一是根据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统计表中：项目开工—2024年2月29日期间的绩效新增利润和税收为100万元，经测算，预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新增利润和税收共计400万元，不能实现年新增税收350万元的预期收益。二是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项目预期增加营业收入1,270万元、净利润564万元；高原发动机机架能力扩充建设项目预期增加营业收入1,172万元、净利润433万元的预期目标，但经测算，预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新增利润和税收400万元，低于预期目标。主要因为云南省内及周边整车及零部件企业少，产业集中度低，检测认证市场规模有限。	-	
			满意度	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86.92%。	-	

附件 5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A：主管部门)

1. 您所在的部门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嵩明县科工信局工作人员	25	100%
B.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工作人员	0	0%
C.其他，请说明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2. 您是否了解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了解	24	96%
B.一般	1	4%
C.不清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3. 您认为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补贴是否能提高企业建设积极性？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能，且作用较大	20	80%
B.能，有一定促进作用	5	20%

C.不能，没有作用(原因)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4. 您认为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面临的主要问题是？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高原发动机台架资源紧缺	8	32%
B.高原机动车排放提供技术没有支撑依据	9	36%
C.核心技术和产业集中度不高	24	96%
D.高海拔地区大气压力低、空气密度小、气温低、昼夜温差大等情况的干扰	9	36%
E.其他问题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5. 您认为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的实施的效用是？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提高了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的积极性	22	88%
B.改善台架资源紧缺的现状，满足客服服务需求	12	48%
C.完善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和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建设，推动国内汽车企业产品在高原地区的试验与研究	21	84%
D.通过资源整合与创新服务，引进关键动力电池及零部件企业落户云南	14	56%
E.为节能减排政策标准的制修订提供技术、数据的支持，有效降低机动车污染物的排放，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义重大	15	60%

F.为汽车行业和环保抽查提供高效、专业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有利于环保法规的顺利实施	12	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6. 您对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评价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2	88%
B.较满意	3	12%
C.一般	0	0%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5	

调查问卷分析：经计算，主管部门对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满意度为（12%*4 分+88%*5 分）/5 分*100%=97.60%。

7. 您对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有何意见或建议？ [填空题]

序号	答案文本
1	无
2	无
3	无
4	无
5	无
6	无
7	无
8	无
9	无
10	多提供政策和资金支持！
11	无

12	无
13	希望政策保持持续性
14	无
15	无
16	提高资金支持力度
17	无
18	无意见
19	无
20	无
21	无
22	无
23	无
24	无
25	无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B: 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

1. 您的身份比较符合以下哪一项?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的人员	34	100%
B.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人员	0	0%
C.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的人员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2. 您是否了解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贴政策?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了解	14	41.18%
B.一般	14	41.18%
C.不清楚	6	17.6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3. 您是从什么渠道了解到相关补贴政策?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政府官网发布	7	20.59%
B.政策宣传栏	8	23.53%

C.新闻	4	11.76%
D.其他渠道	7	20.59%
E.不了解	8	23.5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4. 您认为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贴是否能提高企业建设积极性？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能，且作用较大	17	50%
B.能，有一定促进作用	17	50%
C.不能，没有作用(原因)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5. 您认为汽车产业绿色发展研发面临的主要问题是？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高原发动机台架资源紧缺	13	38.24%
B.高原机动车排放提供技术没有支撑依据	23	67.65%
C.核心技术和产业集中度不高	28	82.35%
D.高海拔地区大气压力低、空气密度小、气温低、昼夜温差大等情况的干扰	11	32.35%
E.其他问题	2	5.8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E.其他问题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没有产业配套

2	市场化供应链小
---	---------

6. 您认为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的实施的效用是？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提高了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设的积极性	27	79.41%
B.改善台架资源紧缺的现状，满足客服服务需求	20	58.82%
C.完善高原轻型车排放试验室能力建设和高原发动机台架能力扩充建设，推动国内汽车企业产品在高原地区的试验与研究	27	79.41%
D.通过资源整合与创新服务，引进关键动力电池及零部件企业落户云南	22	64.71%
E.为节能减排政策标准的制修订提供技术、数据的支持，有效降低机动车污染物的排放，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义重大	25	73.53%
F.为汽车行业和环保抽查提供高效、专业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有利于环保法规的顺利实施	25	73.5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7. 如果没有该补贴政策扶持，贵企业是否还愿意继续加大建设的投入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愿意，市场前景广阔，收益情况乐观	24	70.59%
B.不愿意，研究技术太大，成本加高	9	26.47%
C.其他	1	2.9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C.其他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不知道

8. 您认为企业补贴项目的实施还存在以下哪些不足？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申报程序繁琐	13	38.24%
B.补贴标准较低，带动积极性作用不强	18	52.94%
C.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	15	44.12%
D.范围覆盖不全面	12	35.29%
E.奖补公示公开不到位	8	23.53%
F.其他问题	1	2.94%
G.以上问题都不存在	8	23.5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F.其他问题 详细填写情况

序号	答案文本
1	不了解

9. 您对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评价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11	32.35%
B.较满意	18	52.94%
C.一般	4	11.76%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1	2.9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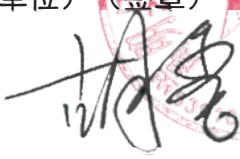
调查问卷分析：经计算，受益对象对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满意度为（ $2.94\% \times 1 \text{ 分} + 11.76\% \times 3 \text{ 分} + 52.94\% \times 4 \text{ 分} + 32.35\% \times 5 \text{ 分}$ ）/5 分 $\times 100\% = 82.35\%$ 。

10. 您对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有何意见或建议？ [填空题]

序号	答案文本
1	无
2	无
3	无
4	无
5	无
6	暂时没有
7	无
8	无
9	无
10	无
11	无
12	无
13	暂无
14	无
15	无
16	无
17	无
18	无
19	无
20	没有建议
21	没有
22	无
23	无
24	无
25	无
26	无
27	无
28	很好，没意见
29	高质量发展前提是人才要高质量
30	无
31	无
32	无
33	无
34	无

附件 6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联系人及电话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意见	同意反馈意见。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11 月 14 日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2024年11月14日

报告名称		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县级预算部门 (单位)	嵩明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
部门（单位）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主管部门应加强对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运营期内的收益实现情况进行监测，及时掌握项目风险，对未能按计划实现项目效益的及时预警处置，及时上报相关情况。			
企业加强市场研判，及时调整策略，并开拓二、三梯队客户和特种动力高原需求市场。全面整合资源，不断在技术引进、人才培养、产学研等领域深化合作，突破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动力电池等各领域关键技术，促进园区引进汽车动力电池、电控、电机等相关零部件企业落地发展，从而凸显产业规模集聚效应。			

附件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 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1
县财政局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室	嵩明县财政局产业发展科	联系人及 电话	
科室意见	同意 2024.11.21		
科室签章确认	科室（签章）： 产业发展科 负责人签字： 冉安阳 2024年11月21日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9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填表时间：2024年11月21日

报告名称	嵩明县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县财政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室	嵩明县财政局产业发展科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科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嵩明县 2023 年省级制造业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
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

附件 10

绩效评价依据文件目录

一、评价依据

二、资金文件

一、评价依据目录

1. 《关于召开 2023 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入场见面会的通知》;
2.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 号);
3. 《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云财评审〔2016〕39 号);
4. 《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 号);
5. 《关于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嵩科工信便笺〔2023〕号);
6.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基建管理制度》;
7.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财务支出管理办法》等。

二、资金文件目录

1. 《云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规划〔2023〕28 号）；
2.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等。